

105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電機資訊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嵌入式系統學分學程科目規劃表

領域或學群別	必修或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合計	課程類別(全年或半年)	建議修習年級	開課系所	先修科目	開課屬性	備註 (本欄請填註科目修訂原因)
專業必修	必	數位系統設計 Digital System Design	3	半年	1	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		A	
	必	數位系統實驗 Digital System Lab.	1	半年	1	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		B	時數 3 小時
	必	微處理機系統 Microprocessor Systems	3	半年	3	電機工程學系		A	
	必	嵌入式系統導論 Introduction to Embedded Systems	3	半年	3	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		A	
專業選修	選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Introduction to VLSI Design	3	半年	3	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		A	
	選	計算機結構 Computer Architecture	3	半年	3	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		A	
	選	嵌入式應用軟體開發 Embedded Software	3	半年	3	電機工程學系		A	
	選	嵌入式作業系統 Embedded Operating Systems	3	半年	4	電機工程學系		A	與碩士班合班
	選	數位訊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半年	4	電機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通訊工程學系		A	與碩士班合班
	選	智慧電子應用設計 Design and Application of Intelligent Electronics	3	半年	4	電機工程學系		A	與碩士班合班 104/04/13 變更課名
	選	數位訊號處理實作 Practices in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半年	4	電機工程學系		A	與碩士班合班 105/05/09 新增課程

※本學程至少須修滿必修 10 學分、選修 12 學分，共計 22 學分，方得取得修業證明書。

※開課屬性：請以 A、B、C 附註。(A：正課 B：實習 C：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或邀請演講之專題討論、專題研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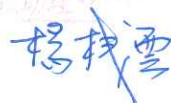
※本學程科目規劃表業經本系(所) 103 年 4 月 28 日、104 年 4 月 13 日、105 年 5 月 9 日系課程委員會及 103 年 5 月 6 日、104 年 4 月 29 日、105 年 5 月 11 日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

承辦人簽章：



105 年 5 月 9 日

系所主任簽章：



105 年 5 月 9 日